

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「路口停讓」宣導單

運輸業別

汽車貨運業 汽車貨櫃貨運業

宣導日期：

年 月 日

公司名稱

宣導內容

- 1、為宣導交叉路口路權觀念並維護民眾通行安全，汽機車行經路口要謹記三口訣：



- 2、路口停讓/安全至上
 3、勤前提醒：於執行出車前安全檢查作業時，一併提醒駕駛人路口停讓要求，並做成紀錄
 4、加強駕駛人教育訓練：每半年對所屬駕駛人辦理之教育訓練應納入路口停讓之訓練課程

汽車未禮讓行人加重處罰 3/31起上路施行

保護行人及弱勢用路人

車輛行經行人穿越道或轉彎時，未暫停讓行人優先通行	車輛未暫停讓攜帶白手杖或導盲犬的視障者先通過
大型車 罰2800元→提高為3600元	大型車 罰4500元→提高為7200元
小型車 罰2000元→提高為3600元	小型車 罰3600元→提高為4800元
機車 維持罰1200元	機車 維持罰2400元

提升非號誌化路口安全

支線道車未讓幹線道車先行	遇到閃光紅燈未停車再開
少線道車未讓多線道車先行	大型車 罰900元→提高為1800元
同車道數 左方車未讓右方車先行	小型車 罰900元→提高為1500元
行經無號誌交叉路口及巷道未依規定或標誌、標線指示	機車 罰900元→提高為1200元
大型車 罰600元→提高為1800元	
小型車 罰600元→提高為1500元	
機車 罰600元→提高為1200元	

TSSDnews. 讓安全在路口蔓延

公司大小章

